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2-023

##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反馈意见如下：

1、关于募集说明书。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等规定。请保荐机构及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2、关于避免短线交易承诺。根据申报文件，发行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出具的关于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的承诺均明确“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华锐精密的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债（首发上市战略配售除外）”。请发行人补充说明，上述承诺内容是否符合监管要求。请保荐机构及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3、关于是否涉房。请发行人补充说明，上市公司经营范围是否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是否具备房地产开发、经营资质，是否持有储备住宅或商业用地，是否存在独立或联合开发房地产项目情况。请保荐机构及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尚需公司针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落实及回复，并按照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更新并提交。上交所将在收到本公司回复和更新的申请文件后报送中国证监会。本次发行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